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副召集人 朱灝蓉
電話：(03)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1400014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3月份研習公文附件 (376439615X_114000147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114年3月份教師
研習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7月23日桃教資字第
11300664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月場次內容如下：
 - (一)主題一：平鎮科技中心【國中生科】壓克力流線燈（科
技教師）。
 - 1、時間：114年3月21日(週五)13:00-16:00，合計3小
時。
 - 2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二樓新興科技教室。
 - 3、報名資訊：3月11日(6:00)起至3月17日止，至桃園市
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活動編號J00023-
250200039。
 - (二)主題二：平鎮科技中心【國小科議】數位網版機與電解
實務（科技教師）。
 - 1、時間：114年3月26日(週三)13:00-16:00，合計3小

教務處 114/02/25 14:27



1140001407 有附件

時。

2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二樓運算思維教室。

3、報名資訊：3月14日(6:00)起至3月20日止，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活動編號J00023-250200040。

三、本中心致力於課程推廣，研習後歡迎各校申請課程教具包或設備飄移，各課程申請內容將於其對應研習場次中說明，並限定全程參與研習者申請。

四、各場次均有錄取順位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請參閱附件，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。

五、因考量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朱老師或張助理，電話：03-4572150#221。

六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惠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

